



摸彩中獎獎品申請單

收件人姓名		聯絡電話		中獎檔期	
收件地址				身分證字號	
購買商家				購買金額	
身分證影本(正)			身分證影本(反)		
浮貼塊			浮貼塊		
			中獎項目		
			中獎編號		
浮貼塊			浮貼塊		
中獎項目		中獎項目		中獎項目	
中獎編號		中獎編號		中獎編號	
浮貼塊			浮貼塊		
確認兌換中獎數量		份	確認簽名		

※【領獎注意事項】

1. 本展贈品兌換日為即日起至 114 年 02 月 03 日止(以郵戳為憑)逾期不受理，如有不便敬請見諒。
2. 以上獎項之中獎者,請在存根聯背面填上: (1)中獎獎項 (2)收件人姓名 (3)身份證字號 (4)聯絡電話 (5)地址 放進信封並附上得獎人本人的身分證影本
- 3.請在此張「摸彩中獎獎品申請單」按右鍵下載圖片,列印並填寫完畢後，與前項存根聯一併以「掛號」方式寄至 407 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三段宏安巷 1 之 11 號「博思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展覽組收」即可。
3. 本公司活動組將於收到掛號信後 10 天內，以郵寄方式寄出中獎贈品,如需扣繳(註一)者，另需作業時間如有任何疑問, 請於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 AM08:30~12:00 及 PM13:30~17:00 來電洽詢 博思達展覽 活動組 04-24518566

※【註一】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 13 條規定:中華民國境內居住的個人如有「機會中獎」之所得，扣繳義務人每次應扣繳稅額超過 2,000 元者須扣繳，也就是說，換算中獎獎金或獎品給付額超過 2 萬元以上。所得人如為中華民國具居住者，摸彩獎金或獎品按給付全額扣取 10%，但每次中獎獎金或獎品給付額在 20,000 元以下者，免予扣繳。

兌換人員:

會計人員:

總經理: